

規劃署就 SKDC(M)文件第 102/21 號的回應

「建議改劃坑口道用地為小型寵物公園，提供休憩處予狗主及狗隻」

就上述動議事項，規劃署西貢及離島規劃處的回覆如下：

題述位於坑口道的土地，在《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/TK0/27》(大綱圖)上劃為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。此地帶的規劃意向，主要是提供政府、機構或社區設施，以配合當地居民及／或該地區、區域，以至全港的需要。根據大綱圖的註釋，休憩用地包括寵物公園是經常准許的用途。我們會視乎各政府部門對發展該地點的意向，提供相應協助。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158 6166與本署城市規劃師／將軍澳2 蔡逸能先生先生聯絡。

規劃署西貢及離島規劃處

2021年2月23日